

3. 2020 年度建筑产业工人实训——广州市从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从化区2020乡村建筑工匠技能大赛

承办合同

委托方（甲方）：广州市从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受托方（乙方）：广州城建职业学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从化区 2020 乡村建筑工匠技能大赛实施方案》等文件的要求，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负责承办从化区 2020 乡村建筑工匠技能大赛。

第二条 项目要求

按《从化区 2020 乡村建筑工匠技能大赛实施方案》文件内容，乙方根据甲方需求完成竞赛所需的内容。比赛项目确定为：砌筑工、模板工、镶贴工。比赛由甲方委托乙方承办，乙方负责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比赛场地、人员保险、比赛现场功能场布置、改造比赛场地、赛场布置、会务材料采购、赛务材料采购、耗材采购、后勤保卫医疗等费用的支出（具体费用可根据实际需要另附表）

第三条 项目完成时间

竞赛完成时间为 2020 年 11 月 12 日，时间 1 天。

第四条 合同价款

本合同价款总计人民币 209,642.72 元，大写：贰拾万玖仟陆佰肆拾贰柒角贰分。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五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30%（即人民币 62,892.82 元，大写：陆万贰仟捌佰玖拾贰元捌角贰分）。
2. 所有竞赛任务完成后，按实际产生的费用结算，结算清单经甲乙双方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开具有效发票（开票项目：技术服务费）。

第六条 甲方责任

1. 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必要的文件资料。
2. 在乙方进行服务工作时，甲方应做好与主办方与各协办方的联系工作。
3. 甲方应按照第五条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第七条 乙方责任

1. 乙方须按照第一条、第二条的有关规定及甲方的要求开展工作。
2. 乙方须根据竞赛的日程安排及时向甲方提供各阶段的工作成果。
3. 乙方须按甲方书面意见对项目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
4.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后须立即开展赛事的筹备工作，如因乙方的原因导致比赛不能如期举办，乙方须双倍赔偿已收取的合同价款。

第八条 不可抗力

1. 由于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等不可抗力的原因，一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三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证明不可抗力事件的存在。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甲方和乙方应当积极寻求以合理的方式履行本合同。如不可抗力无法消除，致使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且均不互相索赔。

第九条 争议及解决办法

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或由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按以下第 2 种方式解决：

1. 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具有同等效力，甲、乙双方各执 贰 份。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一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甲方：广州市从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盖章）

乙方：广州城建职业学院（盖章）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地 址：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河滨南路 36 号

地 址：广州市从化区环市东路 166 号

电 话：020-37931099

电 话：(020) 87976213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2020 年 9 月 28 日

签约日期：2020 年 9 月 28 日